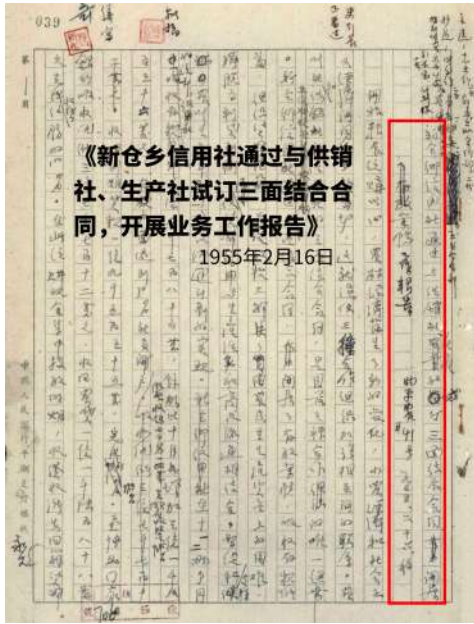


六十五年前,毛泽东同志亲笔批示推广“新仓乡结合合同经验”。六十五年来,平湖农信代代相传“结合合同”与农结合为农服务的精神,如今已发展成平湖首家贷款余额超200亿元、存贷款规模超500亿元的县域金融主力军。以初心致匠心,今天的平湖农信人继续奋进在探索创新发展“新仓经验”、谱写服务“三农”新篇章的征途上。

“新仓经验”与信用社:六十五年回眸与展望

■通讯员 魏山农



新仓乡“三角合同”史料。
(平湖市档案馆馆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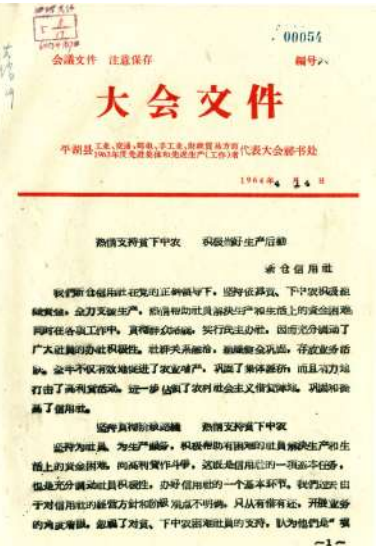
浙江省供销社供应处秘书科科长张德喜同志公开发表的新仓乡结合合同经验第二篇报道。
(平湖市档案馆馆藏)



1956年1月,中共平湖县委互助合作部批转“关于开展1955年全县信用社评模的报告”,全县信用社开展评选模范理事主任等模范人物和模范信用社的活动,推动了信用社增股及小社并大社工作,全县信用社从44个合并为17个,较好地适应了农业合作化高潮和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
(平湖农商银行史料馆)



新港信用社与农业生产社订立存放款合同的报道。
(平湖市档案馆馆藏)



1964年新仓信用社经验介绍材料。
(平湖市档案馆馆藏)

张德喜二写“新仓乡经验”

1955年4月21日,《浙江日报》第二版署名发表时任浙江省供销社供应处秘书科科长张德喜撰写的题为《新仓乡的结合合同为什么履行得比较好》的报道,告诉读者“新仓乡结合合同”履行得比较好的重要环节之一是“实行信用结合,帮助农民克服缺少资金的困难,由农民按履行合同需要的金额,根据自己不同条件制订存款贷款计划,由信用合作社贷款支持。”这是张德喜同志关于平湖县新仓乡结合合同经验的第二篇材料,其第一篇经验材料以《平湖县新仓乡供销合作社与农业生产合作社、常年互助组签订结合合同的初步经验》为题,于1955年3月4日不署名刊登在浙江省委工部《浙江农村工作通讯》第49期上。1956年1月,这第一篇经验材料经毛泽东同志亲笔修改并写下“本书编者按”,收录在《中国农村社会主义的高潮》(中册)一书中。毛泽东同志的“本书编者按”：“本书谈这个问题的只有这一篇,值得普遍推荐,文章也写得不坏。供销合作社和农业生产合作社订立结合合同一事,应当普遍推荐。”这就是被后人纪念的“毛泽东同志新仓经验批示”。

新仓“三角合同”史实

“三角合同”即农业生产合作社、供销合作社、信用合作社三方签订的结合合同,也称作“三面合同”,平湖市档案馆有史料记载。1955年2月16日题为《新仓乡信用社通过与供销社、生产社试订三面结合合同开展业务工作报告》的史料中介绍:“试订三面结合合同后,从执行的效果上,一般是发挥了作用;帮助了增加副业。光明社31户原养猪8只,与供销社订二面合同后,增到22只,通过三面结合合同,困难户得到副业贷款支持,全社增到49只。”1954年9月22日题为《全塘乡信用合作社是怎样开好社员代表大会的》史料中引述港湾村新华农业生产合作社代表的话:“吾社已与供销社、信用社订立三角合同,今后生产出来的农产品全部卖给合作社(供销社),所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全部向供销社购买,所有资金全部存入信用社,需要资金时向信用社索取,如遇困难时向信用社借贷。”2019年7月,这两份历史档案被发现。此前,《平湖县志》《平湖县金融志》《平湖供销社志》都没有关于新仓“三角合同”的记载。

2015年11月,人们广泛关注改造提升后的毛

“结合合同”精神在传承中发扬

历史长河,百舸争流,信用社在曲折中前进。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国家历经三年困难时期,致力恢复经济发展。新仓信用社从整社着手,积极支持农业生产发展,推动存款贷款双双大幅增长。1963年,时任新仓信用社主任阮世荣作为嘉兴地区信用社唯一代表出席全国农村金融工作会议,与会代表与毛泽东主席等中央领导同志合影,巨大的精神力量历久弥新。

“摸着石头过河”的“结合合同”

1979年,尚未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新仓信用社“摸着石头过河”,与共联大队党支部合作,试行与社员签订“存放收结合合同”,支持发展家庭副业。共联大队225户社员,与信用社签订合同达185户,占82%。农业生产贷款重回社员家庭生产领域,短短2个月,发放社员家庭农业生产贷款19户490元用于母猪养殖。1980年1月,《新仓信用社同共联大队订立存贷合同的情况》介绍材料印发全县信用社。1980年起,新仓信用社年年在全公社与社员家庭签订“存放收结合合同”,1980年签订合同2284户,一年发放的社员贷款相当于前9年的总数。社员家庭副业是“副”,1981年、1982年新仓公社社员出售肉猪分别达22672头、23472头。1983年,全县全面实施“农户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新仓信用社与农户家庭“早走”3年的“合同贷款”方式在全县全面实施。这一年,平湖县向国家提供商品粮创历史最高水平。信用社在支持“三农”发展中日益壮大。1995年,平湖

泽东同志新仓经验批示展示馆内新增展示的“三角合同”(仿制件)。“三角合同”登堂入室展示馆,得益于负责展示馆改造提升工程的新仓镇和市供销社相关人员组成的“三人团队”的负责精神和科学态度。2015年年初,由时任新仓镇党委副书记张阳等组成的“三人团队”四出寻访、走访,征集史料、史实,偶有听到“老人”们提起“三角合同”。张阳至今清楚地记得,2015年3月12日上午,相约朱雪根在原平湖农村合作银行六楼小会议室座谈,80多岁的朱雪根眼不花、耳不聋,侃侃而谈:“组织起来搞合作化,打击高利贷,当时中央有号召……结合合同上,盖章的单位是3家,有信用社盖章的位置。”朱雪根说,“主任把合同一叠一叠拿回来,我盖章盖得手都发酸。”朱雪根,1954年新仓区建新乡信用合作社首任会计,曾获得“浙江省1958年财贸部门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称号,后调任广陈信用社主任、农业银行平湖县支行人事股股长等职。与朱雪根座谈后4年多新发现的上述两份直接叙述“三角合同”的档案馆历史档案,佐证了朱雪根的回忆和张阳团队的智慧。

农村信用社与当地农行“脱钩”时,信用社农业贷款发放金额占全市72.56%,储蓄余额是当地工、农、中3家国家银行县支行合计数的1.2倍,占全市47.93%。

信用贷款走进千家万户

2000年前后,农民家庭生产贷款不再是过去以农药、化肥、小农具为主,“春放、秋收”的贷款方式已不适应“种养加运”等多种经营迅猛发展的需要。2002年起,市信用联社与当地人民银行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与各乡镇合作,通过“信用工程”建设,推广不需担保抵押的“农户信用贷款”。从2002年试点村黄姑镇丰荡村156户“信用户”获得《农户信用贷款证》,新仓镇新星村等全市10个行政村被命名为首批“信用村”,到2003年新康镇成为嘉兴市第一个由县(市)政府命名的信用乡镇;从2002年3月黄姑镇丰荡村的“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现场推进会”,到2006年10月新康镇大齐塘村的“兴农贷款”工程试点,到2007年1月市政府在新康镇隆重召开全市“兴农贷款”工程推进会;从市政府印发“信用村评定活动实施意见”“信用乡镇创建活动实施意见”等专门文件,到市委、市政府领导先后3次主持“兴农工程”推进会等会议并发表讲话,农信通过“信用工程”建设,与时俱进与农结合为农服务。村干部、村民代表、信用社三方逐户评“信用户”并确定每户信用贷款额度,“一次核定、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周转使用”的信用贷款走进千家万户。2010年3月末,全市农村“信用户”达40347户,到



2002年起推出的“农户信用贷款证”。
(平湖农商银行史料馆)



2019年,平湖市人民政府将“乡村振兴主办银行”重任赋予农商银行。



新仓镇政府与农商银行合作,全面推进“善治积分贷”,进一步推动深化乡村治理。

2018年增加到79501户,大批从事粮食生产和“种养加运”的农户和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在“信用工程”建设中获得新增授信。

“农贷协管”“走千访万”合作普惠金融

2004年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合作银行,2016年改制为农商银行,改变的是名称和监督要求,不改的是农信为农服务的初心。市政府办公室于2013年向全市转发“平湖农合银行普惠金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年)”,2016年向全市转发“平湖农商银行普惠金融提升工程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农信深化普惠金融丰富了“新仓经验”信用合作内涵,“农户信用贷款”升级版“农易贷”,免担保免抵押单户授信最高可达30万元。到2019年年底,“农易贷”实施6年,惠及13012户。2006年起实行“农贷协管”办法,2009年以来百名客户经理每年开展“走千家,访万户”,对业务范围内所有农户每2年走访覆盖面达100%,唯有农信能做到“网格化”全覆盖全市农户家庭。“平湖人自己的银行”以600多名员工、105个营业场所(网点、自助机具)结合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开展普惠金融,为55万市民提供“市民卡”服务;承担了全市4/5的农户贷款,以及90%以上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贷款;平湖每2家小微企业,就有1家与农商银行合作。从“结合合同贷款”到评“信用户”,从建“信用村”到“整村授信”,从“农户信用贷款”“农易贷”到如今“善治积分贷”,信用合作在普惠金融中传承,在乡村振兴中创新。

焕发“新仓经验”活力的金融主力军

以“合作和联合为纽带”为农业提供社会化服务的“三位一体”改革,与“新仓经验”的合作联合精神一脉相承。从2008年6月市农合联成立至今担任市农合联副主任单位的平湖农信,在焕发“新仓经验”活力中发挥着金融先锋作用。

新型资金互助合作的坚强支撑

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市金融办、市银监办、市市场监管局(原工商局)、市委农办(农业农村局<原农经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供销社(农合联)、农商银行(原农村合作银行)等多部门与有关镇街道通力合作,试水“一社六会”资金互助合作。2011年“新当湖资金互助社”开业;2015年起6家镇街道“资金互助会”陆续成立。按照国家金融监管要求,“新当湖资金互助社”封闭运行,只对其股本总额500万元的317户社员服务;封闭式的6家担保型“资金互助会”共564名会员,入会金757.7万元,只对本会会员向农信贷款提供担保服务。平湖农信帮助“新当湖资金互助社”起草章程,制定信贷管理等各项制度,开展人员培训和业务指导,解决营业初期资金不足问题,帮助现金尾箱接送和寄存库平等;对“资金互助会”担保的会员贷款给予利率优惠,农信支行行长担任当地“资金互助会”监事长。

合作惠农的金融纽带

2019年6月26日,市委组织部、市委政法委、农商银行联合召开“创新发展‘新仓经验’、‘党建引领金融惠农’三年行动计划部署推进会”。长期以来,平湖农信分别与市农业农村局、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农合联、团市委、市妇联、市文明办、市人力社保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开展惠农合作。合作惠农,农信有“三力”优势:“老店”品牌力:60多年历史,“农商银行就是信用社”,有全市最多的线下营业场所(网点、自助机具)结合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机制”灵活力:农商银行一级法人银行机构,业务经营决策链短而灵活。“队伍”执行力:600多名员工、100多名客户经理与遍布全市行政村的“农贷协管员”合作,为每一户村民提供“一对一”的金融服务。

——2013年6月,我市第一个跨镇“飞地抱团”建设项目计划落地,原农村合作银行与原市农经局、市财政局合作打造的“惠农通”强村专项贷款同时诞生。

——2014年与市妇联合作推出“惠丽贷”贷款品种,于2015年获省农信联社贷款产品“创新奖”,农商银行“女子银行”(现平湖农商银行三港支行)获“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称号。

——2015年起,与原市农经局、市农合联、原市工商局合作,每两年一次进行信用评级。已先后3次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开展信用评级。

——2019年下半年,与各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各村社区党组织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红创贷”系列信用贷款授信,在嘉兴市首创“先贷贷”“人才贷”。

——2020年8月,与新仓镇政府合作推进应用“农户治理积分信用评价机制”,“善治积分贷”在“新仓经验”发源地开启信用合作新篇章。与市农业农村局合作,全面推进“善治积分贷”,现正在全市进行中。

通过农信合作惠农的金融纽带,方方面面的惠农服务资源源源不断惠及平湖“三农”。

“信用合作”再出发服务乡村振兴

2019年7月,副市长沈志凤代表市政府,将“乡村振兴主办银行”牌匾授交于平湖农商银行行长张伟手中。

沉甸甸的牌匾,寄托的是光荣而又责任重大的使命。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卫华在接受采访时说,十五年前习近平同志“三位一体”构想与六十五年前毛泽东同志光辉批示一脉相承。农商银行将深刻领悟市委书记祁海龙有关“焕发‘新仓经验’活力”的要求,致力创新发展新时代“新仓经验”,推进“三位一体”改革与时俱进,演绎打造“重要窗口”最精彩板块新崛起之城“信用合作”再出发精彩篇章。

“信用合作”再出发,要望到远处。农商银行将继续坚定政治站位,当好市委、市政府“三农”工作金融标兵和主力军,责任担当,有创新作为,“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冲在前面。

“信用合作”再出发,要干在实处。以初心致匠心,结合产品创新和队伍建设,提升“走千访万”“农贷协管”合作模式;通过信用评级及优惠措施,引导和推进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规范发展,夯实“三位一体”建设基础。

“信用合作”再出发,要放大好处。密切与镇街道合作,全面落实“村经济股份合作社信用贷款授信”;携手农业农村局,深入宣传和实施“平湖农商银行‘善治积分贷’贷款管理办法”,把农信普惠金融服务深度融入到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总要求中去。